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74巷48號

電話：(03)425215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3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3~54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54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9~62、65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63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洪 煥 青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報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13 年度減少約 11%。民國 114 年度對特定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較民國 113 年度逆勢成長，其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之風險較高，故本會計師將銷售予前述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說明，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上述特定客戶銷貨明細中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之認列是否真實。
3. 取得特定客戶之期後收款明細，抽核其期後收款相關憑證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明忠



謝明忠

會計師 王攀發



王攀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七)	\$ 547,486	19	\$ 564,020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七)	139,376	5	80,604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21,648	1	21,725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七)	22,001	1	51,32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二二及二七)	16,804	1	27,688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二二及二七)	984,929	34	1,226,018	3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二七)	30,232	1	29,91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2,341	-	2,211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61,674	9	313,872	9
1410	預付款項	69,784	2	58,058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七及二九)	202	-	26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	-	1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96,479</u>	<u>73</u>	<u>2,375,702</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7,553	-	9,18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516,535	18	585,258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193,268	7	375,172	1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7,091	-	9,487	-
1915	預付設備款	28,344	1	27,59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六及二七)	16,384	1	31,66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69,175</u>	<u>27</u>	<u>1,038,353</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865,654</u>	<u>100</u>	<u>\$ 3,414,0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 21,967	1	\$ 6,303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543,806	19	770,386	23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七)	15,667	1	15,908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十八及二七)	325,750	11	383,199	1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10,914	-	11,18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51,469	2	90,742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	-	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69,575</u>	<u>34</u>	<u>1,277,723</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6,324	-	6,73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七)	130,462	5	290,458	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二十)	959	-	2,29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八及二七)	10,588	-	8,3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8,333</u>	<u>5</u>	<u>307,823</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1,117,908</u>	<u>39</u>	<u>1,585,546</u>	<u>4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6,622	43	1,216,622	36
3200	資本公積	1,210,792	42	1,295,956	3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2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396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56	-	28,218	1
3400	其他權益	(710,242)	(25)	(712,287)	(2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747,746</u>	<u>61</u>	<u>1,828,509</u>	<u>54</u>
3XXX	權益總計	<u>1,747,746</u>	<u>61</u>	<u>1,828,509</u>	<u>5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865,654</u>	<u>100</u>	<u>\$ 3,414,0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二八及三二）	\$ 2,784,296	100	\$ 3,136,7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三）	(2,498,755)	(90)	(2,839,924)	(91)
5900	營業毛利	285,541	10	296,829	9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97,676)	(3)	(94,591)	(3)
6200	管理費用	(273,305)	(10)	(258,22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6)	-	(4,02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7,878	-	(3,57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5,769)	(13)	(360,410)	(11)
6900	營業淨損	(80,228)	(3)	(63,58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3,860	-	18,1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220	2	85,455	3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4,350	2	969	-
7050	財務成本	(19,404)	(1)	(18,85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026	3	85,757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798	-	22,176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四）	412	-	(785)	-
8200	本年度淨利	2,210	-	21,39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85	-	\$ 7,76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64	-	(7,1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8)	-	63,324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191</u>	-	<u>63,974</u>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401</u>	-	<u>\$ 85,365</u>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10	-	\$ 20,45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	-	934	-
8600		<u>\$ 2,210</u>	-	<u>\$ 21,391</u>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401	-	\$ 84,67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689	-
8700		<u>\$ 4,401</u>	-	<u>\$ 85,365</u>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02</u>		<u>\$ 0.17</u>	
9810	稀 釋	<u>\$ 0.02</u>		<u>\$ 0.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121,622	\$ 1,216,622	\$ 1,424,762	\$ -	\$ -	(\$ 43,642)	(\$ 654,294)	(\$ 114,451)	\$ 1,828,997	\$ 25,218	\$ 1,854,21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43,642)	-	-	43,642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85,164)	-	-	-	-	-	(85,164)	-	(85,164)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20,457	-	-	20,457	934	21,391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761	63,569	(7,111)	64,219	(245)	63,974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218	63,569	(7,111)	84,676	689	85,365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25,907)	(25,907)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21,622	1,216,622	1,295,956	-	-	28,218	(590,725)	(121,562)	1,828,509	-	1,828,509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22	-	(2,822)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5,396	(25,396)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85,164)	-	-	-	-	-	(85,164)	-	(85,164)
D1	114年度淨利	-	-	-	-	-	2,210	-	-	2,210	-	2,210
D3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85	(758)	2,064	2,191	-	2,191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95	(758)	2,064	4,401	-	4,40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739)	-	739	-	-	-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21,622	\$ 1,216,622	\$ 1,210,792	\$ 2,822	\$ 25,396	\$ 2,356	(\$ 591,483)	(\$ 118,759)	\$ 1,747,746	\$ -	\$ 1,747,7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798	\$ 22,17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5,115	197,321
A20200	攤銷費用	2,916	3,10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7,878)	3,576
A20900	財務成本	19,404	18,857
A21200	利息收入	(13,860)	(18,190)
A21300	股利收入	(611)	(5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4,350)	(969)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8,989)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49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002	14,0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884	38,384
A31150	應收帳款	249,292	(397,1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48)	(17,080)
A31200	存 貨	43,455	(77,890)
A31230	預付款項	(11,727)	(7,5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	11
A32125	合約負債	15,664	(6,805)
A32150	應付帳款	(226,580)	280,6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7,449)	78,542
A32200	負債準備	(269)	(1,4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55)	(9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3,922	142,59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931	18,16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11	5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404)	(18,8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	(1,3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8,936</u>	<u>141,16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69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320	163,40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345,432)	(240,489)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89,300	220,44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95)	(23,9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965	7,48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6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28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64)	(1,84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9	9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52)	(3,22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50</u>	<u>120,87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52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2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0,332)	(89,871)
C045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5,164)	(85,16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5,9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3,244)</u>	<u>(201,17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876)</u>	<u>45,90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6,534)	106,7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64,020</u>	<u>457,24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7,486</u>	<u>\$ 564,0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78 年 6 月，主要從事各種模具、金屬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各種塑膠成型製品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各種電子、電機及其零件之開發製造加工及買賣，有關前各項成品及其原料進出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於 98 年 10 月 28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

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制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

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

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模具、金屬零件及塑膠成型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相關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

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7	\$ 24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94,567	287,11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		
銀行定期存款	<u>252,752</u>	<u>276,657</u>
	<u>\$ 547,486</u>	<u>\$ 564,020</u>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3.38%~3.60%及1.285%~4.3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結構式存款	<u>\$ 139,376</u>	<u>\$ 80,604</u>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短期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IFRS 9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不二精機株式會社	\$ 21,648	\$ 21,725
未上市（櫃）股票		
Halo Neuro Inc.	-	-
優漾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u>\$ 21,648</u>	<u>\$ 21,72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浦樂生化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	\$ -
上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今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u>7,553</u>	<u>9,180</u>
合 計	<u>\$ 7,553</u>	<u>\$ 9,18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3,769 仟元出售部分不二精機株式會社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739）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22,001</u>	<u>\$ 51,321</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2.9%~2.95% 及 1.435%~3.95%。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非關係人	\$ 16,804	\$ 27,68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6,804</u>	<u>\$ 27,688</u>
 <u>應收帳款</u>		
非關係人	\$ 991,474	\$ 1,239,927
減：備抵損失	<u>(6,545)</u>	<u>(13,909)</u>
	<u>\$ 984,929</u>	<u>\$ 1,226,018</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 44,861	\$ 44,484
減：備抵損失	<u>(14,629)</u>	<u>(14,570)</u>
	<u>\$ 30,232</u>	<u>\$ 29,914</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計	催收款 逾180天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總帳面金額	\$ 966,926	\$ 31,841	\$ 7,527	\$ 1,984	\$ 1,008,278	\$ 1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538)	(2,076)	(1,980)	(951)	(6,545)	(155)
攤銷後成本	<u>\$ 965,388</u>	<u>\$ 29,765</u>	<u>\$ 5,547</u>	<u>\$ 1,033</u>	<u>\$ 1,001,733</u>	<u>\$ -</u>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計	催收款 逾180天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總帳面金額	\$ 1,215,388	\$ 33,239	\$ 13,999	\$ 4,989	\$ 1,267,615	\$ 2,3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750)	(3,971)	(4,481)	(1,707)	(13,909)	(2,302)
攤銷後成本	<u>\$ 1,211,638</u>	<u>\$ 29,268</u>	<u>\$ 9,518</u>	<u>\$ 3,282</u>	<u>\$ 1,253,706</u>	<u>\$ -</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13,909	\$ 2,302	\$ 7,152	\$ 4,97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				
損失	-	-	6,447	-
減：實際沖銷	-	(1,308)	-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				
損失	(7,067)	(811)	-	(2,871)
外幣換算差額	(297)	(28)	310	197
年底餘額	<u>\$ 6,545</u>	<u>\$ 155</u>	<u>\$ 13,909</u>	<u>\$ 2,302</u>

(二) 其他應收款

1. 主要係應收租金及員工代墊費用等，截至114年12月31日，子公司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出租設備予廠商東莞市乾勝之部分款項尚未收回，並已進入訴訟程序。基於信用風險評估，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以應對可能的收款風險。
2.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其他應收款
114年1月1日餘額	\$ 14,570
外幣換算差額	<u>59</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29</u>

(接次頁)

(承前頁)

	其他應收款
113年1月1日餘額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4,490
外幣換算差額	<u>80</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70</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料	\$ 22,417	\$ 27,528
物 料	8,795	13,994
在製品(含模具)	135,850	140,000
半 成 品	8,348	23,193
製 成 品	<u>86,264</u>	<u>109,157</u>
	<u>\$ 261,674</u>	<u>\$ 313,87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2,498,755 仟元及 2,839,924 仟元。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16,164 仟元及 107,421 仟元。

銷貨成本包括沖減存貨而認列為當期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8,002	\$ 14,046
未分攤製造費用	<u>111,364</u>	<u>117,712</u>
	<u>\$ 119,366</u>	<u>\$ 131,758</u>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	100	-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81	81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	100	-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	100	-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及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光學鏡片	100	100	-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13	13	1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	100	100	-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6	6	1

說明：

1.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於基準日112年10月1日吸收合併東莞辰崧塑膠有限公司，於至114年2月24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79,244	\$ 1,061,111	\$ 1,761,760	\$ 19,907	\$ 36,380	\$ 173,738	\$ 103,473	\$	3,235,613
增 添	-	-	-	25,530	1,066	1,363	-	95	-	28,054
處 分	-	-	(197,178)	(337)	(5,430)	(81,425)	(16,560)	(300,930)	-	-
淨兌換差異	-	3,857	(670)	69	(110)	(2,661)	(459)	26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79,244</u>	\$ <u>1,064,968</u>	\$ <u>1,589,442</u>	\$ <u>20,705</u>	\$ <u>32,203</u>	\$ <u>89,652</u>	\$ <u>86,549</u>	\$	<u>2,962,76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812	\$ 711,888	\$ 1,603,960	\$ 16,173	\$ 33,228	\$ 173,371	\$ 92,923	\$	2,650,355
折舊費用	-	-	42,922	43,817	1,021	1,274	187	3,276	-	92,497
處 分	-	-	(193,716)	(337)	(5,402)	(81,322)	(16,538)	(297,315)	-	-
淨兌換差異	-	-	4,269	(453)	50	(153)	(2,649)	(373)	-	69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18,812</u>	\$ <u>759,079</u>	\$ <u>1,453,608</u>	\$ <u>16,907</u>	\$ <u>28,947</u>	\$ <u>89,587</u>	\$ <u>79,288</u>	\$	<u>2,446,228</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u>60,432</u>	\$ <u>305,889</u>	\$ <u>135,834</u>	\$ <u>3,798</u>	\$ <u>3,256</u>	\$ <u>65</u>	\$ <u>7,261</u>	\$	<u>516,535</u>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79,244	\$ 1,028,669	\$ 1,759,960	\$ 19,191	\$ 36,136	\$ 167,879	\$ 100,746	\$	3,191,825
增 添	-	-	83	23,341	2,163	180	-	425	-	26,192
處 分	-	-	(77,018)	(1,732)	(473)	(837)	(80,060)	-	-	-
淨兌換差異	-	-	32,359	55,477	285	537	5,859	3,139	-	97,65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79,244</u>	\$ <u>1,061,111</u>	\$ <u>1,761,760</u>	\$ <u>19,907</u>	\$ <u>36,380</u>	\$ <u>173,738</u>	\$ <u>103,473</u>	\$	<u>3,235,61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812	\$ 647,504	\$ 1,574,787	\$ 16,413	\$ 31,891	\$ 167,211	\$ 86,842	\$	2,543,460
折舊費用	-	-	44,232	50,334	1,118	1,294	324	4,232	-	101,534
處 分	-	-	(70,690)	(1,544)	(473)	-	(837)	(73,544)	-	-
淨兌換差異	-	-	20,152	49,529	186	516	5,836	2,686	-	78,90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18,812</u>	\$ <u>711,888</u>	\$ <u>1,603,960</u>	\$ <u>16,173</u>	\$ <u>33,228</u>	\$ <u>173,371</u>	\$ <u>92,923</u>	\$	<u>2,650,355</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60,432</u>	\$ <u>349,223</u>	\$ <u>157,800</u>	\$ <u>3,734</u>	\$ <u>3,152</u>	\$ <u>367</u>	\$ <u>10,550</u>	\$	<u>585,25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0至50年
工程系統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1至10年
運輸設備	1至10年
辦公設備	1至10年
租賃改良	2至20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0,270	\$ 20,822
建築物	<u>172,998</u>	<u>354,350</u>
合計	<u>\$ 193,268</u>	<u>\$ 375,172</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u> -</u>	\$ <u>172,222</u>
使用權資產之淨兌換差額	(<u>\$ 5,759</u>)	<u>\$ 10,45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610	\$ 629
建築物	<u>92,008</u>	<u>95,158</u>
合計	<u>\$ 92,618</u>	<u>\$ 95,787</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1,469</u>	<u>\$ 90,742</u>
非流動	<u>\$ 130,462</u>	<u>\$ 290,45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7.13%	7.13%
建築物	4.358%~5.938%	5.93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合併公司取得中國之土地使用權所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使用權資產－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85	\$ 47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10,221</u>)	(<u>\$ 109,20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無形資產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電腦軟體成本</u>		
年初餘額	\$ 64,973	\$ 62,442
單獨取得	564	1,840
淨兌換差額	<u>84</u>	<u>691</u>
年底餘額	<u>\$ 65,621</u>	<u>\$ 64,973</u>
<u>電腦軟體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55,486	\$ 51,988
攤銷費用	2,916	3,103
淨兌換差額	<u>128</u>	<u>395</u>
年底餘額	<u>\$ 58,530</u>	<u>\$ 55,486</u>
年初餘額	<u>\$ 9,487</u>	<u>\$ 10,454</u>
年底淨額	<u>\$ 7,091</u>	<u>\$ 9,48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十六、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	<u>\$ 2</u>	<u>\$ 10</u>
<u>非流動</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16,384	\$ 31,664
催收款	155	2,302
減：備抵損失	(<u>155</u>)	(<u>2,302</u>)
	<u>\$ 16,384</u>	<u>\$ 31,664</u>

十七、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非關係人	<u>\$ 543,806</u>	<u>\$ 770,386</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3,596	\$ 36,853
應付加工費	161,305	212,524
應付維修及材料費	23,111	51,398
應付水電費	8,190	8,57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00	1,569
其他	<u>99,448</u>	<u>72,284</u>
	<u>\$ 325,750</u>	<u>\$ 383,199</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u>\$ 10,588</u>	<u>\$ 8,336</u>

十九、負債準備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	<u>\$ 10,914</u>	<u>\$ 11,183</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估列員工既得之服務休假權利。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7,904	\$ 40,2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945)	(37,924)
提撥短絀	959	2,29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59</u>	<u>\$ 2,2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4年1月1日	<u>\$ 40,223</u>	<u>(\$ 37,924)</u>	<u>\$ 2,299</u>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654	(622)	32
認列於損益	<u>764</u>	<u>(622)</u>	<u>14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10)	(2,81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932	-	9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93	-	9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25</u>	<u>(2,810)</u>	<u>(88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福利支付	(\$ 5,008)	\$ 5,008	\$ -
雇主提撥	-	(597)	(597)
114年12月31日	<u>\$ 37,904</u>	<u>(\$ 36,945)</u>	<u>\$ 959</u>
113年1月1日	<u>\$ 51,747</u>	<u>(\$ 40,787)</u>	<u>\$ 10,960</u>
當期服務成本	116	-	116
利息費用(收入)	647	(515)	132
認列於損益	<u>763</u>	<u>(515)</u>	<u>248</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45)	(3,54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515)	-	(1,51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701)</u>	<u>-</u>	<u>(2,70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216)</u>	<u>(3,545)</u>	<u>(7,761)</u>
福利支付	(8,071)	8,071	-
雇主提撥	-	(1,148)	(1,148)
113年12月31日	<u>\$ 40,223</u>	<u>(\$ 37,924)</u>	<u>\$ 2,29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932</u>)	(\$ <u>969</u>)
減少 0.25%	<u>\$ 964</u>	<u>\$ 1,00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41</u>	<u>\$ 979</u>
減少 0.25%	(\$ <u>915</u>)	(\$ <u>95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590</u>	<u>\$ 66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1 年	9.9 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10,000</u>	<u>210,000</u>
額定股本	<u>\$ 2,100,000</u>	<u>\$ 2,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1,662</u>	<u>121,662</u>
已發行股本	<u>\$ 1,216,622</u>	<u>\$ 1,216,62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802,548	\$ 887,712
公司債轉換溢價	<u>408,244</u>	<u>408,244</u>
	<u>\$ 1,210,792</u>	<u>\$ 1,295,956</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上期無累積虧損時，以公司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利，分配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4 年 6 月 26 日決議分配法定盈餘公積 2,822 仟元及特別盈餘公積 25,396 仟元。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3 年 6 月 27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43,642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4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309</u>
特別盈餘公積	<u>\$ 2,785</u>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及 113 年 3 月 14 日決議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5,164 仟元及 85,164 仟元，並分別於 114 年 6 月 26 日及 113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5 年 3 月 12 日決議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85,164 仟元，並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報告。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 590,725)	(\$ 654,294)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758)	75,050
重分類調整		
—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	(11,481)
年底餘額	<u>(\$ 591,483)</u>	<u>(\$ 590,72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 121,562)	(\$ 114,451)
當期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u>2,064</u>	(7,1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64	7,111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轉至保留盈餘	<u>739</u>	-
年底餘額	<u>(\$ 118,759)</u>	<u>(\$ 121,562)</u>

(五)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25,21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9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5)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25,907)
年底餘額	<u>\$ -</u>	<u>\$ -</u>

二二、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塑膠零組件	\$ 2,270,153	\$ 2,470,240
模 具	128,195	140,303
其 他	<u>385,948</u>	<u>526,210</u>
	<u>\$ 2,784,296</u>	<u>\$ 3,136,753</u>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u>\$ 16,804</u>	<u>\$ 27,688</u>	<u>\$ 66,072</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u>\$ 984,929</u>	<u>\$ 1,226,018</u>	<u>\$ 832,99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u>	<u>\$ -</u>	<u>\$ 5</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u>\$ 21,967</u>	<u>\$ 6,303</u>	<u>\$ 13,108</u>

114及113年度之客戶合約收入，其中由期初合約負債轉列收入分別為3,779仟元及10,201仟元。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u>\$ 13,860</u>	<u>\$ 18,190</u>

(二)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7,546	\$ 50,411
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20,817)	17,272
股利收入	611	588
增值稅減稅及退稅收入	2,997	8,96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十)	-	(14,490)
什項收入	30,717	24,252
什項支出	(16,823)	(1,542)
租賃修改利益	18,989	-
	<u>\$ 43,220</u>	<u>\$ 85,455</u>

(三)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u>\$ 19,404</u>	<u>\$ 18,857</u>

(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 283,810	\$ 103,853	\$ 387,663	\$ 285,431	\$ 113,038	\$ 398,469
員工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93	2,347	2,940	917	2,602	3,51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16	126	142	46	202	24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84,419</u>	<u>\$ 106,326</u>	<u>\$ 390,745</u>	<u>\$ 286,394</u>	<u>\$ 115,842</u>	<u>\$ 402,236</u>
折舊費用	<u>\$ 91,096</u>	<u>\$ 94,019</u>	<u>\$ 185,115</u>	<u>\$ 99,866</u>	<u>\$ 97,455</u>	<u>\$ 197,321</u>
攤銷費用	<u>\$ 1,433</u>	<u>\$ 1,483</u>	<u>\$ 2,916</u>	<u>\$ 1,506</u>	<u>\$ 1,597</u>	<u>\$ 3,103</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3%至12%提撥員工酬勞及得以不高於3%提撥董事酬勞。依113年8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114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之10%以上為基層員工酬勞。114及113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 (含基層員工酬勞) 及董事酬勞於115年3月12日及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6%	6%
董事酬勞	-	0.88%

金 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u>\$ 100</u>	<u>\$ 1,369</u>
董事酬勞	<u>\$ -</u>	<u>\$ 2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6)	\$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06</u>)	<u>7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12</u>)	<u>\$ 78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798</u>	<u>\$ 22,17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359	(\$ 4,004)
投資損失	-	(1,28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765)	3,8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	-
其 他	<u>-</u>	<u>2,2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12</u>)	<u>\$ 785</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2,341</u>	\$ <u>2,21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u>6,730</u>	(\$ <u>406</u>)	\$ <u>-</u>	\$ <u>6,324</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u>5,945</u>	\$ <u>785</u>	\$ <u>-</u>	\$ <u>6,730</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4 年到期	\$ 243,941	\$ 242,964
115 年到期	131,256	130,730
116 年到期	56,366	56,141
117 年到期	103,758	103,342
118 年到期	-	36,016
119 年到期	88,326	36,428
120 年到期	-	20,316
121 年到期	939,712	-
122 年到期	6,665	6,665
123 年到期	<u>1,212,303</u>	<u>1,212,303</u>
	<u>\$ 2,782,327</u>	<u>\$ 1,844,90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241,165</u>	<u>\$ 1,213,84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02</u>	<u>\$ 0.1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02</u>	<u>\$ 0.1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利	<u>\$ 2,210</u>	<u>\$ 20,45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利	<u>\$ 2,210</u>	<u>\$ 20,45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1,662	121,6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7</u>	<u>7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1,689</u>	<u>121,73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目前處於穩定經營階段，資本風險管理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及營運特性、未來之成長性、發展藍圖及所需之資本支出，並進一步對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1,648	\$ -	\$ -	\$ 21,648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553	7,553
	<u>\$ 21,648</u>	<u>\$ -</u>	<u>\$ 7,553</u>	<u>\$ 29,201</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1,725	\$ -	\$ -	\$ 21,725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9,180	9,180
	<u>\$ 21,725</u>	<u>\$ -</u>	<u>\$ 9,180</u>	<u>\$ 30,905</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國內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可比較對象法：按期末可比較對象財務資訊進行衡量。

3.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9,1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27)
年底餘額	<u>\$ 7,553</u>

113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8,0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70
年底餘額	<u>\$ 9,180</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139,376	\$ 80,6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7,486	564,0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2,001	51,321
應收票據	16,804	27,688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984,929	1,226,018
其他應收款	30,232	29,9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2	261
存出保證金	16,384	31,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21,648	21,725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553	9,18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543,806	\$ 770,386
應付設備款	15,667	15,908
其他應付款—其他	325,750	383,199
存入保證金	10,588	8,336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外銷而收受外幣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美元有 1% 不利變動時，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6,074 仟元及 4,536 仟元。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並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影響程度，作為因應之決策，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工具價格下降 5%，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不會受到影響，因其係分別被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減少 1,460 仟元及 1,54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因此，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0 仟元及 100,00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543,806	\$ -	\$ -	\$ -	\$ 543,806
應付設備款	15,667	-	-	-	15,667
其他應付款—其他	325,750	-	-	-	325,750
租賃負債	51,469	48,367	44,621	37,474	181,931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70,386	\$ -	\$ -	\$ -	\$ 770,386
應付設備款	15,908	-	-	-	15,908
其他應付款—其他	383,199	-	-	-	383,199
租賃負債	90,742	99,375	101,172	89,911	381,200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75,246 仟元，該等票據皆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至 6 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14 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為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之第三方合資方 (註)
東莞雙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為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

註：因 Plenty Link Technology Co., Ltd.於 113 年 6 月 27 日處分，自清算日起，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為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7,017</u>

上項與關係人間之銷貨，其交易條件及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16,591</u>	<u>\$ 14,712</u>
退職後福利	<u>641</u>	<u>532</u>
	<u>\$ 17,232</u>	<u>\$ 15,2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擔保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202</u>	<u>\$ 261</u>

1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包含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因勞動人事爭議，應支付員工停工期間通知人民幣 13 仟元，因法院民事裁決凍結銀行存款人民幣 13 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250		6.99 (美元：人民幣)	\$		372,549	
美 元		16,740		31.43 (美元：新台幣)			526,151	
							<u>898,70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40		6.99 (美元：人民幣)	\$		25,776	
美 元		3,614		31.43 (美元：新台幣)			113,600	
							<u>139,376</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52		7.32 (美元：人民幣)	\$		119,732	
美 元		21,245		32.785 (美元：新台幣)			696,518	
							<u>816,25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84		7.32 (美元：人民幣)	\$		19,341	
美 元		7,010		32.785 (美元：新台幣)			229,809	
							<u>249,150</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失）分別為損失 20,817 仟元及利益 17,27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塑膠零組件	\$ 2,270,153	\$ 2,470,240
模 具	128,195	140,303
其 他	<u>385,948</u>	<u>526,210</u>
	<u>\$ 2,784,296</u>	<u>\$ 3,136,753</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合併公司主要於臺灣及中國地區營運。

本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銷售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非 流 動 資 產</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臺 灣	\$ 151,321	\$ 257,487	\$ 88,546	\$ 92,969
中 國	2,384,358	2,826,558	656,692	904,540
美 國	6,792	2,781	-	-
日 本	-	260	-	-
其 他	<u>241,825</u>	<u>49,667</u>	<u>-</u>	<u>-</u>
	<u>\$ 2,784,296</u>	<u>\$ 3,136,753</u>	<u>\$ 745,238</u>	<u>\$ 997,50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其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金 額	金 額
A 客 戶	\$ 343,030	\$ 486,574
B 客 戶	<u>338,488</u>	<u>353,324</u>
	<u>\$ 681,518</u>	<u>\$ 839,898</u>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金額度)	期末餘額 (金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對對象 總限額 (註 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1)	備註
1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25,758	\$ 123,640	\$ 123,640	-	資金融通	\$ -	營運資金所需要	\$ -	-	\$ -	\$ 596,568	\$ 596,568		

註 1：

本公司－

一、資金貸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二、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各子公司－

一、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惟資金貸與對象為最終母公司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百分之百海外子公司者，得不受前述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限額之限制，但個別貸與金額與總貸與金額皆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理財商品 定期型結構性存款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39,376	-	\$ 139,376	係轉投資事業資產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Halo Neuro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6,720	\$ -	-	\$ -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不二精機株式會社	"	"	386,400	21,647	-	21,647	係轉投資事業資產
	優漾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註 3)	-	5	-	
					\$ 21,647		\$ 21,647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800,000	\$ 7,553	-	\$ 7,553	
	今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2,255,193	-	6	-	
	新浦樂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60,714	-	7	-	
	上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273,172	-	5	-	
					\$ 7,553		\$ 7,55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註 3：係有限公司，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329,579	43%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付帳款 \$ 118,128	37%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進貨	329,579	10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付帳款 118,128	100%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329,579	100%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118,128	82%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329,579	26%	120 天	雙方議定	120 天	應收帳款 118,128	24%	

註：合併個體間之關係人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18,128	-	\$ -	-	\$ -	\$ -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18,128	-	-	-	-	-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	123,640 (註1)	-	-	-	-	-

註 1：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 2：合併個體間之關係人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 1,596,759	\$ 1,596,759	\$ 49,731,054	100	\$ 361,714	(\$ 96,531)	(\$ 96,531)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629,586	629,586	9,400,000	100	<u>1,043,365</u> <u>\$ 1,405,079</u>	68,787	<u>68,787</u> <u>(\$ 27,744)</u>	
成宜企業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	海外投資及貿易業務	618,105	618,105	19,000,000	100	<u>\$ 1,042,437</u>	68,630	<u>\$ 68,630</u>	

註：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投資公司帳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註一)	不動產租賃	\$ 1,002,99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4,270	\$ -	\$ -	\$ 64,270	(\$ 14,654)	100	(\$ 14,654)	\$ 596,568 (註四)	\$ -	
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註二)	生產和銷售非金屬製品模具、移動通信系統手機元件等	3,330,854	"	792,138	-	-	792,138	(99,499)	100	(99,499)	385,296 (註四)	-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註一)	生產、加工非金屬製品模具、精密注塑件及相關之半成品及零配件	605,500	"	863,138	-	-	863,138	59,644	100	59,644	379,618 (註四)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719,546	\$ 5,480,403	(註三)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成宜企業有限公司轉投資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亨沅企業有限公司再轉投資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100% 股權及投資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二：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谷崧工業有限公司及大陸地區子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新崧塑膠(東莞)有限公司。

註三：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四：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三。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 329,579	註	12%
0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8,128	註	4%
1	常熟華崧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3,640	註	4%
2	亨沅工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2	進貨	329,579	註	12%
2	亨沅企業有限公司	谷崧工業(常熟)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18,128	註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項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其交易條件及收付款政策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

註五：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費用)、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